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 事宜：關於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提出之書面質詢

就立法會透過2025年2月4日第107/E95/VII/GPAL/2025號公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2025年1月24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5年2月5日收到的書面質詢，經徵詢消防局、土地工務局、房屋局之意見，本辦公室統合回覆如下：

就質詢第一點內容，消防局高度重視樓宇消防安全，持續開展消防安全大排查，並對舊區樓宇進行消防安全巡查。2024年進行防火安全排查及巡查共15,924次、樓宇共7,755幢，其中，對舊城區低層樓宇的防火安全排查及巡查共1,694次、樓宇共6,893幢。針對尚有的消防隱患，當局嚴格依照第15/2021號法律《樓宇及場地防火安全的法律制度》進行處理。

關於推動維護和更新樓宇消防設施，房屋局表示，特區政府透過《樓宇維修基金》相關財政支援計劃，推動分層建築物業主對包括消防設備等大廈共同設施進行定期檢測及維修。

此外，消防安全的各利害關係方應依法履行防火義務。《樓宇及場地防火安全的法律制度》已訂明樓宇及場地的所有人及佔有人或持有人、分層建築物管理機關、合資格商業企業主、防火安全負責人等各方的防火責任。土地工務局亦表示，《都市建築法律制度》明確規定業權人對自身樓宇有檢查、維修及保養責任，業權人應履行法定義務，定期聘請合資格人士檢查及維修樓宇，使樓宇保持良好安全的使用條件。房屋局表示，依職權監察經濟房屋共同部分的管理工作，管理公司或管理機關有義務使消防設備等公共設備保持良好運作狀態，並與專門企業訂立合同以提供技術及養護服務。

就質詢第二點內容，消防局積極發展智慧消防，相關系統已於2023年7月起全面投入使用，並設有專門小組，持續研究優化救援車輛及裝備工具，現已引入多功能滅火機械人、遠程滅火機械人及多款無人機等先進科技設備，搭配高清佈控球、無人機圖像傳輸設備、車載雲台等設備，以應付不同場景的救援任務。第39/2022號行政法規核准的《樓宇及場地防火安全技術規章》規定了某些風險較高的樓宇及場所內須設置智慧型防火監察系統，以實時監察防火安全系統的運作狀態。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就質詢第三點內容，當局秉持“以防為主，防消結合”的工作方針，持續加強消防安全推廣活動。保安司司長辦公室網站的“安全與您”專欄定期發佈消防安全資訊，強化市民的消防安全意識。消防局透過不同形式及渠道，開展消防安全宣教工作，於2024年共進行了628次宣傳活動，發出海報及宣傳單張61,366張；舉辦講座138次，共13,492人次參與；舉辦滅火實習51次，共1,742人次參與；舉辦疏散演習55次，共12,483人次參與；繼續透過“社區消防安全主任”聯絡機制，聯同坊會、團體及物管業界等深入社區，促進居民和街坊鄰里時刻留意消防安全隱患，合力減少火災事故的發生。此外，消防局自2021年10月起持續開辦接受公開報名的“防火安全負責人培訓課程”，截至2024年12月，已培訓11,172人。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代主任曾翔